

SiMP 智慧燈條

快速安裝指南

SLS-01-SW

SIMPNIC

1. 包裝內容

2. 開始使用

2.1 準備工作

2.2 安裝

2.2.1 安裝長度

2.2.2 連接插頭

2.2.3 接上電源

2.2.4 擺置地點

2.2.5 串接

2.3 配對

2.4 重置

3. 常見問答

4. 服務支援

1. 包裝內容

SiMP LED 智慧燈條 (3 公尺)

控制器 (白色)

電源供應器 (白色)

快速安裝指南

產品保固卡

- * SiMP 智慧燈條只能與 SiMP Keeper 配合使用。
請您確認您已經擁有 SiMP Keeper，否則 SiMP 智慧燈條無法發揮正常功能。

2. 開始使用

2.1 準備工作

將您的 SiMPNiC SiMP Keeper 準備好，並事先下載安裝 SiMPNiC App。

要確認 SiMP LED 智慧燈條能正常運作，首先您必須先設定好 SiMPNiC SiMP Keeper。請參考 SiMP 家居組合包裡的快速安裝指南，或者是 SiMPNiC App 裡的教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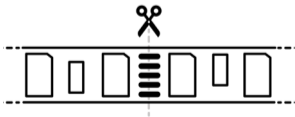
您可以掃瞄您下方的 QR code 從蘋果的 App Store 或安卓的 Google Play 商店來下載適合您智慧型手機的 SiMPNiC App。



2.2 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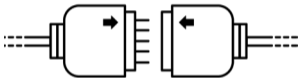
2.2.1 安裝長度

首先，確認您所要安裝的長度。SiMP 智慧燈條是以 0.1 公尺為一個單位，您可以從燈條上的銅色平行線判斷。例如，如果您需要 3.53 公尺長，您必須截取 3.6 公尺。請不要從靠近連接頭處剪斷，而是從連接頭處算起您需要的長度後，從另一端剪斷，否則燈條將無法發亮。一旦您確認並截取燈條長度後，接下來請使用背膠將它固定住。



2.2.2 連結插頭

其次，將燈條接頭（公頭）與控制器接頭（母頭）插入，兩邊都有箭頭標示以供對準，請確定完全插入。



2.2.3 接上電源

第三步，將附有電源供應器與插頭的控制器插上供電插座，當它發亮時，便大功告成！您可以使用控制器調整您喜愛的燈光。

2.2.4 擺放地點

請確認燈條是貼平安裝，如果不是的話，照明效果會發生異狀。特別要注意的是轉角處。請不要將 SiMP 智慧燈條擺置在高溫高濕的環境，例如廚房或浴室。

2.2.5 串接

在少數的情況下，您可能需要將 2 組燈條串接起來。請注意，只有相同規格與電壓的燈條才能串接，而最大串接長度為 6 公尺。

2.3 配對

在 SiMPNiC App 裡將 SiMP LED 智慧燈條與 SiMP Keeper 配對。

- ★ 如果您的 SiMP 智慧燈條來自 SiMP 家居組合包，它就已經在您的 SiMPNiC App 裡了，您可以在〈房間〉圖示裡找到它。

將 SiMP 智慧燈條接上電源，然後您會看到它快速閃爍白光，閃爍時間持續 4 分鐘，您可以在這段時間內進行配對。如果它沒有閃爍，請參考「重置」，將它恢復至出廠設定值。

- ① 確認您的智慧型手機連結上家中的 Wi-Fi 網路 (2.4GHz)；
- ② 開啟 SiMPNiC App；
- ③ 選擇〈房間〉圖示；
- ④ 選擇〈+〉以新增裝置；

- ⑤ 選擇〈SiMP 智慧燈條〉
- ⑥ SiMP Keeper 會發出 2 聲〈嗶〉然後開始進行搜尋，這個過程大約持續 45 秒（請確認 SiMP 智慧燈條的指示燈在這段期間為持續閃爍狀態），然後 SiMP 智慧燈條將會出現在列表裡。
- ⑦ 如果 SiMP 智慧燈條未被搜尋到，請再試一次。

2.4 重置

接上電源後，長按控制器按鈕 5 秒鐘，SiMP 智慧燈條就會開始快速閃爍白光（最長持續 4 分鐘）。在這段期間，您可以將它重新進行配對。

請注意：

一旦您重置，SiMP 智慧燈條將會恢復到出廠設定值。除非您要將它從 SiMP Keeper 裡移除，否則不建議重置。

3. 常見問答

問：為何 SiMP 智慧燈條不會發亮或閃爍？

答：正常來說 SiMP LED 智慧燈條在接上電源後就會持續發光。如果它沒有發光，請長按控制器按鈕 5 秒鐘後，讓它開始快速閃爍白光以進行重置，恢復到出廠設定值。

問：為何 SiMP 智慧燈條沒有出現在列表裡？

答：首先，請您確認 SiMP 智慧燈條在配對前處於閃爍狀態。如果仍然無法搜尋到它，請您再操作搜尋一遍。

問：我如何知道 SiMP 智慧燈條已經與 SiMP Keeper 配對成功？

答：如果 SiMP 智慧燈條成功配對，您在 45 秒後就能在您的 SiMPNiC App 裡看到它。

4. 服務支援

更多產品資訊、常見問答與教學，請造訪
SiMPNiC 的官方網站：



Youtube



Facebook page



如需更多協助，請透過

support.tw@simpnic.com 我們聯絡。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 警告》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第十二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第十四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